

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

湖科党发〔2026〕10号



关于印发《湖北科技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基层党委，各教学单位、管理服务部门、群团组织、派出机构、直属单位：

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同意，现将《湖北科技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
2026 年 2 月 27 日



湖北科技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是学校实施“十五五”事业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关键之年。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和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锚定加快建成特色鲜明的湖北科技大学战略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综合改革为动力，以落实“十五五”规划各项任务为主线，聚焦内涵建设，确保“十五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把牢办学正确政治方向

1. 强化政治引领。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按要求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引导全校师生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以高度政治自觉接受省委巡视，以高度政治清醒认真完成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落实授牌命名活动清理规范工作要求。

2. 守牢意识形态阵地。压实意识形态责任，严格阵地管理。构建“一核双驱三体”矩阵宣传体系，整合新媒体平台，打造“湖科社群”。以师生先进典型引领壮大主流舆论。繁荣校园文化，

打造揽月文化品牌。推进省级文明校园建设，创建国家级文明校园。

3. 优化干部队伍和基层组织体系。积极筹备第三次党代会。深化拓展“干部素质提升年”，加强干部人才队伍专题调研，优化干部结构。强化培训与监督，完善干部评价体系。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完成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集中培训。推动25%党支部达到“样板支部”标准，培育一基层党委一“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

4. 做好统战群团与离退休工作。聚焦“十五五”规划和“升大”目标凝聚共识，加强党外队伍建设，守牢民宗安全底线。组织召开四届五次“两代会”，适时启动换届工作，丰富教职工文体活动，精准做好各项服务保障。落实老同志政治生活待遇，加强个性化关怀与服务，丰富精神文化生活，发挥“五老”作用。纵深推进团学组织改革，提升服务青年效能。

5. 深化正风肃纪。深化政治监督，提升校内巡察质效，强化成果运用。持续加强对招生考试、采购招投标、附属医院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系统整治，统筹推进“大监督”工作机制、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与校内巡察机制协同发力，提升依规依纪依法履职能力，为省委支点建设和学校“升大”战略目标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二、聚焦立德树人，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6. 健全“大思政”工作体系。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打造国家级精品在线课程1门，争取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

活动入围国赛。新增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3 门以上，新增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或团队 1 个。力争“我心中的思政课”微电影等国家级思政类竞赛实现突破。实施“青春铸魂”等五大工程，开展“五个一百”行动计划，全年开展“青春团校”教育培训 100 场、“四进”专题宣讲 100 次、“五育”精品活动 100 项，创建“三下乡”“返家乡”品牌实践团队 100 支、“五星级”团支部 100 个。优化“青年之家”服务平台，打造“青年书咖”特色空间，推进“第二课堂学院”建设、“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改革。争取“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评级 B 级、力争 A 级。力争获批省级征兵示范工作站。建立辅导员能力提升常态化机制，推进“辅导员学院”建设、智慧学工平台建设。深入开展“学在湖科”行动，学风建设提质增效。发挥心理健康示范中心引领作用，持续推进生命教育和安全教育。健全学生奖惩制度。

7. 优化专业布局与结构。主动对接区域现代化产业体系及新兴领域需求，编制招生计划，布局和培育目录内新兴交叉专业、急需专业 1-2 个。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与预警退出机制，推动传统专业改造升级，暂停招生或撤销本科专业 2-3 个。本科招生专业总数控制在 55 个以内。加强专业内涵建设，统筹推进专业认证申报和审核评估、专业认证整改工作。争取省级及以上高等教育质量工程项目新增数量不低于同类高校平均水平。

8.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争取获批国家级产业学院。加强教师数智素养与“AI+”能力培训，重点建设智慧课程 10 门左右。省

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数量不低于 1000 项、论文抽检合格率持续提升。争取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25 项、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2-3 个。健全医教协同体系，强化附属医院规范化建设，争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持续提升。办好湖北省第十三届小学教育专业学生技能竞赛。争取在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竞赛上取得新突破。

9. 提升就业与双创教育成效。省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80 项。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争取省级以上奖项 12 项以上，冲刺国家级奖项；力争“挑战杯”国奖取得突破，教育部认可的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 13 项。积极申报国家级孵化器与实践基地。重点培育孵化项目 30 项。聘请校外双创导师 15 人以上。力争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93%以上，升学率、创业率稳步提升，留鄂率 55%以上。新增合作企业不少于 100 家，拓展岗位不少于 1000 个。实现困难毕业生帮扶全覆盖。

三、强化学科龙头，着力增强科研创新核心竞争力

10. 优化学科布局。聚焦“升大”核心指标和区域需求，推进学科内涵建设。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强化“强医、精师、兴工”特色。推动药理与毒理学、工程学等学科 ESI 排名进入全球前 1%。做好硕士授权单位复评、硕士点验收相关工作。实现新增硕士点“保七争八”，在校研究生数量增长 10%。

11. 提升科研创新能级。新增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平台（含重点实验室）1-2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1 个。新增国家级纵向项

目立项 10 项、省部级 60 项，纵向科研经费持续增长。争取省部级科研奖 5 项，全力推进国家级科研成果奖培育。SCI、SSCI 等高水平论文数量进一步提升。

12. 增强成果转化服务社会贡献度。主动融入湖北省“51020”现代产业体系和咸宁市发展布局，力争横向项目到账经费不低于 9000 万，横向服务质量大幅提升。全年实现院士专家企业行、省市科技副总、校内双百工程等 80 人次。专利年授权量超过 80 个，专利成果转移转化数量达到 60 项。湖北省知识产权培训（咸宁）基地培训 50 人次。

四、坚持人才强校，打造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人才队伍

13. 加大高层次人才精准引育力度。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持续上升。新增省级及以上人才项目不低于 5 人次，力争在国家级人才项目上实现突破。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

14. 激发教师队伍内生活力。完善“三定一聘”方案并报省人社厅审批，结合“三定一聘”、奖励奖项清理和额外工作绩效规范等工作，修订 2025 版绩效分配办法，推进绩效分配更加公平合理，强化激励作用。

15.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加强学术诚信教育，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

五、深化开放融合，提升社会服务与文化影响力

16. 打造文化传承创新特色品牌。围绕咸宁市文化强市、乡村振兴、城市品牌塑造等战略，依托非遗工坊、鄂南文化研究中心、鄂东南（咸宁）民间音乐研究中心等平台，在非遗活化、地方文创 IP、原创艺术作品等方面打造有显示度的品牌成果。充分发挥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研究院作用，承办好全国老区新闻宣传工作会。组建鄂南发展研究院，打造“省市共建、地方为主”的区域性高端智库平台。

17. 拓展国际交流合作。优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争取新增项目学生 180 人，来华留学生 60 人，教师出国研修 10 人，选派 20 名学生出国游学，建立 1 个校级国际联合实验室。

18. 大力发展继续教育。成教招生规模达到 6500 人，自考招生规模达到 500 人，争取国培、省培项目 2 个以上。争取非全日制硕士招生资格。

19. 加强校友联络服务。完善校友会组织体系，成立区域性校友会 2 个，全面推进各二级学院及国际教育学院校友会组织成立工作。争取社会捐赠资金 1000 万元。

20. 巩固乡村振兴帮扶成果。做好冷水坪乡村振兴省级检查验收。完成金鸡山村扶贫对接任务，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 10 万元以上。

六、完善治理体系，强化办学基础保障

21. 健全内控体系。持续落实上级审计整改工作要求，推进经济责任审计常态化，开展科研经费、内部控制、工程项目等专

项审计，建立审计整改督办与“回头看”机制，出台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办法，筑牢风险防线。深化预算与绩效管理改革，推动零基预算走向效能深化，构建全校标准化绩效指标体系，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与结果应用，健全“过紧日子”制度，出台学校财经改革与防范风险举措。

22. 优化资产与实验室配置。树牢“大资产”意识，盘活“三资”。持续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利用超长期特别国债、“两新”建设项目申报契机，启动学校重点科研平台仪器设备更新。完善大型仪器共享机制，筹建“分析测试中心”。推进公用房数据库建设，优化资源配置。完成2-3个校级重点实验平台论证建设。确保实验动物中心规范安全运行。

23. 加快智慧校园建设与融合应用。推进网络基础设施升级与数据中台建设，构建多位一体网络安全防护体系，深化AI、VR/AR等信息技术在教学、管理、服务中的融合应用，打造智能化“一站式”服务平台。

24. 统筹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学校“十五五”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及各项子规划。优化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强化目标分解与任务落实。持续深化科研管理体制机制、“三定一聘”、绩效分配制度、职称评聘制度、后勤保障社会化改革，出台“一站式”学生社区一揽子改革方案。

25. 升级图书情报和档案服务。与咸宁市新华书店、咸宁市图书馆开展深度合作，打造“书香校园”和“倍阅书店”，完成

图书馆中厅改造和沉浸式阅读区建设。持续建设书香班级，开展“满天星计划”社会服务，积极推动书香咸宁与书香中国实践育人工作。打造 ESI 学科分析服务体系。建立“湖科名人”与“咸宁名人”档案资源库。强化实体与数字档案“一站式”查档服务。

26. 全力保障重点基建项目与后勤服务。完成附属第一医院医教楼、咸安校区综合维修改造等项目建设，以及温泉校区南大门、咸安校区主大门改造，启动智能医疗器械产教融合中心项目建设。着力提升餐饮品质，确保学生饮食安全。完成东区三楼食堂改造，逐步推进地埋式垃圾站改造、商户智能水电表改造、校园高压供配电设施设备维护维修专业机构托管。稳步推进家属区老旧改造，建设美丽校园和美丽家属小区。

27.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实现消防设施完好率、宿舍烟感报警器 and 重点区域监控覆盖率、精准化安全教育覆盖率 100%，力争校园刑案、电诈发案率同比降低 15%。组建“校园应急突击队”，开展实战化演练，确保应急响应时间稳定在 5 分钟内。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和保密教育，健全风险研判和应急处置机制，维护校园和谐稳定。

附件：湖北科技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目标任务分解清单

附件

湖北科技学院 2026 年工作要点 目标任务分解清单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把牢办学正确政治方向

1. 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按要求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引导全校师生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人事部、党委宣传部）

2.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

3. 以高度政治自觉接受省委巡视，以高度政治清醒认真完成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纪委、党委组织人事部、党委宣传部）

4. 持续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落实授牌命名活动清理规范工作要求。（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

5. 压实意识形态责任，严格阵地管理。构建“一核双驱三体”矩阵宣传体系，整合新媒体平台，打造“湖科社群”。以师生先进典型引领壮大主流舆论。繁荣校园文化，打造揽月文化品牌。推进省级文明校园建设，创建国家级文明校园。（责任单位：党

委宣传部)

6. 积极筹备第三次党代会。(责任单位: 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人事部)

7. 深化拓展“干部素质提升年”,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专题调研, 优化干部结构。强化培训与监督, 完善干部评价体系。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 完成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集中培训。推动 25%党支部达到“样板支部”标准, 培育一基层党委一“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责任单位: 党委组织人事部)

8. 聚焦“十五五”规划和“升大”目标凝聚共识, 加强党外队伍建设, 守牢民宗安全底线。(责任单位: 党委统战部)

9. 组织召开四届五次“两代会”, 适时启动换届工作, 丰富教职工文体活动, 精准做好各项服务保障。(责任单位: 校工会、妇联)

10. 落实老同志政治生活待遇, 加强个性化关怀与服务, 丰富精神文化生活, 发挥“五老”作用。(责任单位: 离退休人员工作部)

11. 纵深推进团学组织改革, 提升服务青年效能。(责任单位: 校团委)

12. 深化政治监督, 提升校内巡察质效, 强化成果运用。持续加强对招生考试、采购招投标、附属医院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系统整治, 统筹推进“大监督”工作机制、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与校内巡察机制协同发力, 提升依规依纪依法履职能力, 为省委支点

建设和学校“升大”战略目标提供坚强纪律保障。（责任单位：纪委）

二、聚焦立德树人，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13. 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打造国家级精品在线课程 1 门，争取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入围国赛。（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14. 新增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3 门以上，新增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或团队 1 个。（责任单位：教务处）

15. 力争“我心中的思政课”微电影等国家级思政类竞赛实现突破。（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16. 实施“青春铸魂”等五大工程，开展“五个一百”行动计划，全年开展“青春团校”教育培训 100 场、“四进”专题宣讲 100 次、“五育”精品活动 100 项，创建“三下乡”“返家乡”品牌实践团队 100 支、“五星级”团支部 100 个。优化“青年之家”服务平台，打造“青年书咖”特色空间，推进“第二课堂学院”建设、“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改革。（责任单位：校团委）

17. 争取“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评级 B 级、力争 A 级。（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

18. 力争获批省级征兵示范工作站。（责任单位：人民武装部）

19. 建立辅导员能力提升常态化机制，推进“辅导员学院”建设、智慧学工平台建设。深入开展“学在湖科”行动，学风建

设提质增效。（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

20. 发挥心理健康示范中心引领作用，持续推进生命教育和安全教育。（责任单位：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21. 健全学生奖惩制度。（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

22. 主动对接区域现代化产业体系及新兴领域需求，编制招生计划，布局和培育目录内新兴交叉专业、急需专业 1-2 个。（责任单位：教务处、招生就业处）

23. 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与预警退出机制，推动传统专业改造升级，暂停招生或撤销本科专业 2-3 个。本科招生专业总数控制在 55 个以内。（责任单位：教务处、招生就业处）

24. 加强专业内涵建设，统筹推进专业认证申报和审核评估、专业认证整改工作。争取省级及以上高等教育质量工程项目新增数量不低于同类高校平均水平。（责任单位：教务处）

25. 争取获批国家级产业学院。加强教师数智素养与“AI+”能力培训，重点建设智慧课程 10 门左右。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数量不低于 1000 项、论文抽检合格率持续提升。争取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25 项、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2-3 个。（责任单位：教务处）

26. 健全医教协同体系，强化附属医院规范化建设，争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持续提升。（责任单位：医学部）

27. 办好湖北省第十三届小学教育专业学生技能竞赛。（责任单位：师范学院、教育学院）

28. 争取在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竞赛上取得新突破。(责任单位: 教务处)

29. 省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80 项。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争取省级以上奖项 12 项以上, 冲刺国家级奖项。(责任单位: 教务处、创新创业学院)

30. 力争“挑战杯”国奖取得突破。(责任单位: 校团委)

31. 获得教育部认可的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 13 项。(责任单位: 研究生处)

32. 积极申报国家级孵化器与实践基地。重点培育孵化项目 30 项。聘请校外双创导师 15 人以上。(责任单位: 创新创业学院)

33. 力争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 93%以上, 升学率、创业率稳步提升, 留鄂率 55%以上。新增合作企业不少于 100 家, 拓展岗位不少于 1000 个。实现困难毕业生帮扶全覆盖(责任单位: 招生就业处)

三、强化学科龙头, 着力增强科研创新核心竞争力

34. 推动药理与毒理学、工程学等学科 ESI 排名进入全球前 1%。(牵头单位: 研究生处; 责任单位: 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35. 做好硕士授权单位复评、硕士点验收相关工作。实现新增硕士点“保七争八”, 在校研究生数量增长 10%。(责任单位: 研究生处)

36. 新增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平台（含重点实验室）1-2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1 个。新增国家级纵向项目立项 10 项、省部级 60 项，纵向科研经费持续增长。争取省部级科研奖 5 项，全力推进国家级科研成果奖培育。SCI、SSCI 等高水平论文数量进一步提升。（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37. 主动融入湖北省“51020”现代产业体系和咸宁市发展布局，力争横向项目到账经费不低于 9000 万，横向服务质量大幅提升。全年实现院士专家企业行、省市科技副总、校内双百工程等 80 人次。专利年授权量超过 80 个，专利成果转移转化数量达到 60 项。湖北省知识产权培训（咸宁）基地培训 50 人次。（责任单位：社会合作与校友工作处）

四、坚持人才强校，打造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人才队伍

38. 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持续上升。新增省级及以上人才项目不低于 5 人次，力争在国家级人才项目上实现突破。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责任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

39. 完善“三定一聘”方案并报省人社厅审批，结合“三定一聘”、奖励奖项清理和额外工作绩效规范等工作，修订 2025 版绩效分配办法，推进绩效分配更加公平合理，强化激励作用。（责任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

40. 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加强学术诚信教育，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责任单位：党委

组织人事部)

五、深化开放融合，提升社会服务与文化影响力

41. 围绕咸宁市文化强市、乡村振兴、城市品牌塑造等战略，依托非遗工坊、鄂南文化研究中心、鄂东南（咸宁）民间音乐研究中心等平台，在非遗活化、地方文创 IP、原创艺术作品等方面打造有显示度的品牌成果。充分发挥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研究院作用，承办好全国老区新闻宣传工作会。组建鄂南发展研究院，打造“省市共建、地方为主”的区域性高端智库平台。（牵头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责任单位：音乐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人文与传媒学院、鄂南文化研究中心）

42. 优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争取新增项目学生 180 人，来华留学生 60 人，教师出国研修 10 人，选派 20 名学生出国游学，建立 1 个校级国际联合实验室。（责任单位：国际教育学院）

43. 成教招生规模达到 6500 人，自考招生规模达到 500 人，争取国培、省培项目 2 个以上。（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

44. 争取非全日制硕士招生资格。（责任单位：研究生处）

45. 成立区域性校友会 2 个，全面推进各二级学院及国际教育院校友会组织成立工作。争取社会捐赠资金 1000 万元。（责任单位：社会合作与校友工作处）

46. 做好冷水坪乡村振兴省级检查验收。完成金鸡山村扶贫对接任务，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 10 万元以上。（责任单位：社会合作与校友工作处）

六、完善治理体系，强化办学基础保障

47. 持续落实上级审计整改工作要求，推进经济责任审计常态化，开展科研经费、内部控制、工程项目等专项审计，建立审计整改督办与“回头看”机制，出台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办法，筑牢风险防线。（责任单位：审计处）

48. 深化预算与绩效管理改革，推动零基预算走向效能深化，构建全校标准化绩效指标体系，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与结果应用，健全“过紧日子”制度，出台学校财经改革与防范风险举措。（责任单位：财务处）

49. 树牢“大资产”意识，盘活“三资”。持续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利用超长期特别国债、“两新”建设项目申报契机，启动学校重点科研平台仪器设备更新。完善大型仪器共享机制，筹建“分析测试中心”。推进公用房数据库建设，优化资源配置。完成2-3个校级重点实验平台论证建设。确保实验动物中心规范安全运行。（责任单位：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50. 推进网络基础设施升级与数据中台建设，构建多位一体网络安全防护体系，深化AI、VR/AR等信息技术在教学、管理、服务中的融合应用，打造智能化“一站式”服务平台。（责任单位：信息中心）

51. 完成学校“十五五”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及各项子规划。（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

52. 优化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强化目标分解与任务落

实。（责任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

53. 持续深化科研管理体制机制、“三定一聘”、绩效分配制度、职称评聘制度、后勤保障社会化改革，出台“一站式”学生社区一揽子改革方案。（责任单位：党委组织人事部、科学技术发展院、学生工作部、后勤服务总公司）

54. 与咸宁市新华书店、咸宁市图书馆开展深度合作，打造“书香校园”和“倍阅书店”，完成图书馆中厅改造和沉浸式阅读区建设。持续建设书香班级，开展“满天星计划”社会服务，积极推动书香咸宁与书香中国实践育人工作。打造 ESI 学科分析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图书馆）

55. 建立“湖科名人”与“咸宁名人”档案资源库。强化实体与数字档案“一站式”查档服务。（责任单位：档案馆）

56. 完成附属第一医院医教楼、咸安校区综合维修改造等项目建设，以及温泉校区南大门、咸安校区主大门改造，启动智能医疗器械产教融合中心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基建管理处）

57. 着力提升餐饮品质，确保学生饮食安全。完成东区三楼食堂改造，逐步推进地埋式垃圾站改造、商户智能水电表改造、校园高压供配电设施设备维护维修专业机构托管。（责任单位：后勤服务总公司）

58. 稳步推进家属区老旧改造，建设美丽校园和美丽家属小区。（责任单位：基建管理处）

59. 实现消防设施完好率、宿舍烟感报警器和重点区域监控

覆盖率、精准化安全教育覆盖率 100%，力争校园刑案、电诈发案率同比降低 15%。组建“校园应急突击队”，开展实战化演练，确保应急响应时间稳定在 5 分钟内。（责任单位：保卫部）

60.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和保密教育，健全风险研判和应急处置机制，维护校园和谐稳定。（责任单位：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保卫部）

湖北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6年2月27日印发
